

2022 年度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3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华侨博物院是著名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创办的集征集、收藏、保护、研究、展示华侨华人发展历史为一体的综合性文博机构，是中宣部、中国侨联、福建省、厦门市命名的各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华博作为全国、省、市各级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是厦门市最重要的社会教育资源之一，是联系华侨华人的重要窗口和社会教育的重要窗口。自 2007 年 5 月 18 日“国际博物馆日”开始，华侨博物院开始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展览，2010 年开始每年举办多个临时展览供观众参观。华侨博物院作为公益性的事业单位，始终坚持社会效益第一，把为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展览为己任，进一步提升社会形象，把华博建设成为弘扬嘉庚精神、展现统战特色的宣传教育基地，更好地发挥了陈嘉庚先生的宝贵精神遗产和文化遗产的社会教育功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包括 6 个部室，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财政全额拨款	2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主要任务是：

一、开展集中教育，突出特色加强学习。

3月以来，市委统战部派驻工作组在我院开展集中教育整顿。工作组召开动员部署会，制定教育整顿方案，通过召开全院干部职工大会、谈心谈话、召开创新发展“诸葛亮”会等方式全面了解干部职工心声，发现问题，共谋发展。我院以教育整顿为契机，结合工作实际，重新规范岗位职责、量化工作指标，制定华侨博物院中长期发展规划。针对院区、库区、展区、办公区、生活区开展综合治理，院容院貌得到改善提升。

同时，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结合博物馆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委、市委重要会议精神，坚决贯彻中央、省委、市委的重要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统战部工作要求。以院长办公会、行政办公会、支部、青年理论学习组为引领，带动全院干部职工加强理论学习，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精心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集中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式直播，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大开幕会上所做工作报告的精神。因地制宜，结合展览业务工作，举办“春天的故事——纪念邓小平南方谈话30周年专题展”、“闽山闽水物华新——迎接党的二十大主题成就展”、“敢教日月换新天——天津博物馆藏经典绘画特展”等，持续推动我院党史学习教育阵地化、常态化、长效化，让党史学习教育在全院干部职工中继续升温。

二、部院两级联动，争创国家一级博物馆。

部领导高度重视我院争创国家一级馆工作，部主要领导专题听取我院关于一级馆工作经费缺口汇报，推动成立部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部领导任副组长的创建一级馆工作领导小组。并多次到我院召开座谈会，部署一级馆创建工作。结合我院创建工作面临的文物数量偏少、基础设施薄弱、业务经费不足和科研水平较低的困难和短板，部领导大力支持、协同攻坚，协调市财政局到我院实地调研工作经费需求。

我院召开一级馆创建动员部署会，向全院干部职工通报一级馆创建背景、原则并对步骤、方法进行统一部署，由各部室抽调力量组成工作小组，按照评估标准逐项、逐条、逐分研究评分细则，以两周为一周期督促落实工作进展情况。各部门按照工作分工稳步推进创建工作。截至目前我院已制定《华侨博物院章程》《华侨博物院监事会章程》《华侨博物院接受社会捐赠管理制度》《华侨博物院停车管理制度》《华侨博物院关于征集文物藏品的启事》等并将有关材料向社会公开。完善藏品数据库建设，推进藏品数字化信息采集，完善新征集文物藏品档案制作，对 2018 年—2021 年新增的侨史文物藏品进行分类保存，共完成 682 件藏品档案制作。拓宽藏品来源渠道，通过与社会文史爱好者、文物收藏界沟通，征集多条藏品征集线索及无偿捐赠的侨史文物资料，2022 年共征集 113 件侨史文物实物，其中 30 件为无偿捐赠（含陈嘉庚致陈永定亲笔书信 16 件），83 件为征购所得。完善信息资料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图书期刊数据采集和录入，以期实现图书查借阅数字化管理；完成 2023 年

外文学术期刊、中文报刊的征订采购工作；积极鼓励专业技术人员撰写学术论文，今年我院 4 位作者在国家级刊物发表学术论文 4 篇；积极推进与高校共建协作机制，拟定框架性协议，促进双方资源整合与优化。此外，还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开展线上调查，了解观众需求，提升服务水平。坚持原创加引进并重，提升展览水平。对接第三方签订合同进行文化创意产品研发和经营。对照评分标准，我院已累计增加得分 48 分。

三、守好舆论阵地，筑牢意识形态安全。

及时传达中央和省委、市委、市委统战部有关文件精神和部署要求，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重要论述学习，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通报分析，向市委统战部汇报我院意识形态工作有关情况。汇聚工作合力，做好我院各项活动宣传报道工。自 2022 年 7 月起，按照全国一级博物馆创建要求，每天更新官网，截至目前官网累计更新 180 余条，浏览人数 59974，微信公众号发布 67 条，阅读量 20431->30431 人次，粉丝数 15742 人次。向市委统战部报送信息 20 条，印发工作简报（双月刊）5 期。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对官网、微信公众号、学习强国、上报市委统战部的信息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全年举办的讲座及展览均按照“一会一报”双审要求执行报备，确保意识形态领域绝对安全。

四、聚焦主责主业，业务工作扎实显效。

1. 陈列展览方面

今年我院紧紧围绕华侨历史、红色题材、嘉庚精神等主题举办8个临时展览，包括《古韵茶香——镇江博物馆藏历代茶具精品展》、《虎虎生福——新春生肖文物（图片）联展》、《护行天下——华侨护照专题展》、《中国抗日战争中印缅战场滇缅抗战纪实展》、《春天的故事——纪念邓小平南方谈话30周年专题展》、《与古为新——院藏民国陶瓷器精品展》、《闽山闽水物华新——迎接党的二十大主题成就展》、《敢教日月换新天》等，部分展览通过线上和线下方式同步分期推送展览内容，扩大展览影响力和受众面。特别是配合庆祝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学习教育热潮，举办红色主题展览《闽山闽水物华新——迎接党的二十大主题成就展》，展览期间，我院党员主动作为，为参观团组提供疫情防控、参观引导、咨询服务、预约登记、定时讲解等志愿服务，持续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走深走实。

推动常设基本陈列展陈提升。对临时展厅设施设备进行提升改造，设立多台新型独立柜，以满足文物保管和展览展示需求。委托厦门大学生物馆编制“自然馆”提升改造方案，拟对现有“自然馆”场景和动物标本进行维护更新；陈嘉庚珍藏文物展厅设立数字魔墙，支持汉字智能搜索，展示文物详细信息，提升展览互动性和趣味性。

2. 藏品管理与保护方面

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各项工作。院藏文物藏品数字化保护项目自去年启动以来，2022年3月底完成101件文物三维数据采集以及551件文物二维数据采集工作，但受施工公司技术力量配置和疫情

等因素影响，前期文物数据采集工作的质量和进度均达不到要求。本着质量第一的原则，我院要求施工公司返工整改。从6月初开始文物数据采集的返工工作，到年底完成库房450件文物数据采集工作。全院团结协作、辛勤工作，严格督促、认真配合返工拍摄工作，文物保管团队核查采集成果，对不符合要求的输出成果提出修改意见，精心指导采集人员选取最佳拍摄角度及用光，做好文物照片后期的色彩校正调光等修图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文物数字采集达到最佳效果。

积极参与研究工作，认真编写专项文物信息资料，推介院藏文物。参加中国博协专委会项目——《外销的瓷与华侨的瓷》的编写工作，完成相关词条的撰写任务，为外销瓷与华侨瓷的宣传、研究贡献华博力量；参加由省文物局组织编写的《福建文物里的“福”》一书的组稿工作，遴选符合主题的院藏文物，认真做好资料整理和撰写等工作。参与厦门市纪委《厦门廉政教育地图》一书的编写工作，紧扣主题认真遴选出契合廉政教育主题的文物，并做了详细的文物描述，讲好文物背后的廉政故事。为我院与中国华侨历史博物馆以及国家中医院博物馆联合主办的“华踪医迹——东南亚华侨华人与中医药文化展”认真遴选展品，参与展览的策划工作，编写参展藏品资料及相关史料信息。

提高院藏文物利用率，让文物“活起来”，扩大嘉庚精神影响力。遴选两批院藏文物分别参加了由中共晋江市委宣传部主办的“白毫墨涛·张瑞图书法特展”以及厦门市博物馆主办的“千秋德

化——福建德化窑瓷器展”在河南郑州博物馆和内蒙古鄂尔多斯博物院的展览。在“5·18 国际博物馆日”期间，承办省文物局主办“声声慢 心弦动——福建古代音乐文物展”，做好参展文物各项准备工作，确保文物安全、及时送抵福建博物院参加展出。展览结束后，认真、细致地核对文物细节，确保文物安全无损入库。积极配合“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选取院藏“福”元素文物作为厦门市文旅局主办的“厦门文化遗产IP创新大赛（2022 年）”参赛者的创作设计主题。做好我院原创展《与古为新——院藏民国陶瓷器精品展》85 件藏品的维护工作，确保文物以最好状态与观众见面。

3. 研究服务方面

承接《陈嘉庚与集友银行》书稿编写工作。受厦门国际银行委托，我院承接“陈嘉庚与集友银行”一书的编写工作。项目编写组多次前往校委会查阅、收集和研究集友银行相关档案资料，通过开展口述访谈，采访与陈嘉庚、集友银行相关人员，了解陈嘉庚与集友银行历史内容，为项目编写工作预备素材、夯实理论基础；项目组与厦门国际银行几经沟通讨论，确定编写框架、内容等，该书的编写工作已于 11 月完成定稿付印。

做好侨史资料的收集整理、宣传推广。开展以华侨博物院院史为主题的调研工作，收集、整理华侨博物院院史资料。配合“中国抗日战争中印缅战场滇缅抗战纪实展”展览，开展《滇缅抗战——

中国抗战的重要节点》主题讲座作为学术延伸，扩大展览和相关侨史的展示、宣传。

做好福建省侨联“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之基地故事：华侨博物院”的编辑工作；协助中国博协博物馆建筑空间与新技术专业委员会《中国博物馆建筑的文化表达》中关于华侨博物院建筑简介和照片说明的修改与指导工作。

做好对外接待咨询服务。接待来我院查找资料的中外各界人士，为来访人士提供相关史料、图书等资料；参与接待福建省革命军史馆筹建展陈编写组参观座谈，并提供我院馆藏闽籍华侨支援祖国抗战的相关史料；参与接待海口市龙华区筹建海南省华侨博物馆考察团参观座谈；为厦门大学学生社会实践、社会调查提供指导和咨询。

积极为本院业务人员提供业务服务，保持阅览室、图书室正常开放。认真做好单位信函的收发、邮寄工作；丰富藏书，为研究工作提供服务，截至 2022 年底共接受捐赠书刊 225 册、购买图书 164 册；征订报刊 50 余种，编辑、整理装订各类期刊 1000 余本，封装 500 册左右。

4. 公众服务方面

提供免费参观咨询及讲解服务。截至 2022 年底，共接待 107434 人次，其中临时展览 8 个，参观人次 47493，基本陈列参观人次 59941 人次，其中包括未成年观众 9043 人次。在职讲解员为 130 余批次 10897 人次观众提供了免费讲解服务。

扩大志愿者队伍，提升公众服务质量。截至 2022 年底志愿者累计为 600 余批次 4000 多人次观众提供讲解服务，协助开展博物馆教育活动 8 场。积极探索分众化教育策划，推动博物馆“三进”工作。与厦门市实验小学、厦门市外国语学校、厦门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南洋研究院、厦门老年大学等院校达成共建意向或者续约共建协议意向，共同探索长效合作机制。

策划并实施主题教育活动。持续深化馆校衔接，继续开展好“华侨华人的故事”、“国宝小卫士”等品牌研学教育实践活动以及纸模制作竞赛等品牌教育赛事活动；结合中国重要传统节日、国家重大纪念日、嘉庚精神宣传月和馆藏特色，策划实施“魅力中华寻根华夏”等系列主题教育体验活动，引领社会大众尤其是青少年领悟嘉庚精神、涵养历史思维、增强文化自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组织社会教育活动 30 余场次，超过 5000 人次参与。

加强人员培训，提升业务素养。组织宣教人员参加 2022 年全国博物馆讲解员线上培训班、全省博物馆讲解员线上培训班；与厦门市特殊教育学校定向合作，精选本院代表性文物故事，编写手语讲解文案；选派讲解员录制视频“不能被忘却的卫国者”，参加 2022 年福建省博物馆、纪念馆讲解大赛，录制视频“一面特殊的五星红旗”、“走进华侨博物院”，参加 2022 年中国文物学会、中国文物报社开展的“寻找最美文化遗产讲解员”推介活动，展现我院专业讲解员的文化素养和精神风貌，进一步提升社会教育工作水平。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传统社教研学方式受限情况下，积极探索实施“绿叶与根”、“唐人家事·中秋”、“古生物化石的奥秘”等博物馆线上课堂；积极筹备语音导览系统建设，组织编写华侨博物院“华侨华人”展、“陈嘉庚珍藏文物展”、“自然馆”三个基本陈列的语音导览讲解词，编写590件/套文物展品的音频讲解词，编写“自然馆”讲解热点文字稿。配合厦门市科协线上社科普及基地集中平台建设项目完成华侨博物院线上VR展馆制作。

5. 办公事务方面

开展环境综合治理，美化华博形象。分别针对院区、展区、库区、办公区、生活区开展集中整治，并进一步制发《华侨博物院关于开展办公环境集中整理工作的通知》，对办公室内务进行常态化规范治理。

提供延时开放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为贯彻落实《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福州、厦门公共文化场馆试点错时延时开放工作的通知》（闽文旅公共〔2022〕3号）、《福建省文旅厅关于加强福州厦门60家公共文化场馆试点错时延时开放工作的通知》（闽文旅公共〔2022〕6号）有关要求，今年我院两次调整场馆开放时间，为观众提供延时开放服务，调整后将进一步发挥我院作为弘扬嘉庚精神重要窗口单位作用，持续扩大嘉庚精神影响力，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

整改审计问题，巩固内审成果。2月，市审计局指派专门审计组对我院开展2021年度预决算执行情况审计。我院根据《专项审计

报告》和《内部审计决定书》，认真对照《专项审计报告》指出的4方面共计14个问题，逐条对照梳理、认真查缺补漏，确保审计反馈意见全部整改到位；同时，充分认清内审推动规范提升改进的重要意义，举一反三，通过建章立制和具体可行的五项举措，不断巩固提升内审成果、提高管理水平。

公开招聘，交流轮岗，强化队伍建设。根据巡察整改需要，对11位干部职工进行院内轮岗交流。结合我院岗位设置及业务发展实际需求，新录用非编人员三名。2022年厦门市事业单位联合招聘编内工作人员招聘工作正在有序进行，我院文物保护与修复岗累计报名人数居全市第一，已完成体检考察工作。此外，经报上级党委同意，我院召开党员大会，增补支部委员1名。

6. 安全保卫方面

严格防控出入本院人员疫情关、秩序关，并加强防火防盗安全管理，开展消防演练、治安演练及消防相关知识培训学习。安防二期工程重新启动，根据一级馆创建需要，配合院区整改工作，更换主楼后面影响水沟排水的地面消防水管，更换老库房高压二氧化碳灭火设备；4、5月组织对全院中央空调终端相关设备清洁保养。7月会同交警，在院大门口设立禁止停车牌。将院内电器设备移交华菲物业代管理，做好电梯、恒温恒湿机器、消防设备等的维护保养，督促学术楼施工单位开展消防设施等的整改。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88.73
八、其他收入	65.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67.29	本年支出合计	1,744.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0.5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11
总计	1,817.79	总计	1,817.7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 出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767.29	1,701.3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3.00	3.00	0.00	0.00	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3.40	1,427.5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493.40	1,427.50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1,493.40	1,427.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94	224.9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94	224.94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6.98	176.98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6	47.9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5	45.9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5	45.95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01	35.01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94	10.94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4.68	1,363.10	381.58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88.73	1,110.14	378.58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488.73	1,110.14	378.58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1,488.73	1,110.14	378.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3	211.5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53	211.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3.57	163.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6	47.9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2	41.4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2	41.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6	30.9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0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00	3.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3.01	1,373.01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54	211.5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2	41.42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01.39	本年支出合计	1,628.97	1,628.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2.43	72.4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701.39	总计	1,701.39	1,701.3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1,701.39	1,376.40	324.99	1,628.97	1,312.60	316.36	72.43	63.80	8.63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3.00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00	0.00	0.00	3.00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00	0.00	0.00	3.00	0.00	3.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1,427.50	1,105.51	321.99	1,373.01	1,059.65	313.36	54.49	45.86	8.63	0.00	
20702	文物		0.00	0.00	0.00	1,427.50	1,105.51	321.99	1,373.01	1,059.65	313.36	54.49	45.86	8.63	0.00	
2070205	博物馆		0.00	0.00	0.00	1,427.50	1,105.51	321.99	1,373.01	1,059.65	313.36	54.49	45.86	8.6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24.94	224.94	0.00	211.53	211.53	0.00	13.41	13.4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224.94	224.94	0.00	211.53	211.53	0.00	13.41	13.41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176.98	176.98	0.00	163.57	163.57	0.00	13.41	13.4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47.96	47.96	0.00	47.96	4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45.95	45.95	0.00	41.42	41.42	0.00	4.53	4.5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45.95	45.95	0.00	41.42	41.42	0.00	4.53	4.53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35.01	35.01	0.00	30.96	30.96	0.00	4.05	4.05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10.94	10.94	0.00	10.46	10.46	0.00	0.48	0.4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8.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9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5.85	30201	办公费	6.8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2.95	30202	印刷费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5.90
30103	奖金	92.3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	3.14

	费					置	
30107	绩效工资	263.72	30205	水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96	30206	电费	4.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7.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4	30211	差旅费	0.6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7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25.3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0.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3.5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7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1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3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07.80	公用经费合计	304.80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9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3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39
3. 公务接待费	6	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0.50 万元，本年收入 1,767.29 万元，本年支出 1,744.6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3.11 万元。

(一) 2022 年收入 1,767.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3.33 万元，增长 22.3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1.3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65.90 万元。

(二) 2022 年支出 1,744.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2.29 万元，增长 10.2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63.1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07.80 万元，公用支出 355.3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81.5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28.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3.52 万元，增长 3.4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其他部门拨入 2022 年省社会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二) “2070205 博物馆” 1373.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8.43 万元，增长 10.3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163.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57 万元，增长 36.3%。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

（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7.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2 万元，增长 0.6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变动。

（五）“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30.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4 万元，增长 9.71%。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变动。

（六）“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0.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缴交医疗补助。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2.6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07.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04.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9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5.50 万元下降 82.7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度无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39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0 万元下降 61.00%，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公务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39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0 万元下降 61.00%，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50 万元下降 87.56%。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6 批次、22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 97.69 分。《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部门组织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等一级项目开展 2022 年度项目自评，评价结果分数属于“大于等于 90 分”“大于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大于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大于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60 分以下”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0 个。《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小轿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自评年度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合计	1599.22	140.81	1740.03	1628.97	93.62%	10	9.36				
	其中：人员支出	932.04	160.59	1092.63	1007.79	92.24%	-	-	/			
	公用支出	294.18	28.23	322.41	304.81	94.54%	-	-	/			
	专项业务费	173.00	0.00	173.00	173.00	100.00%	-	-	/			
	发展经费	200.00	-48.01	151.99	143.36	94.32%	-	-	/			
	基建项目			0.00	0.00	0.00%	-	-	/			
绩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涉及项目和金额	年度工作任务调整后预算数	年度工作任务实际支出规模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推进完善	资金支付手续合规率	定量	=100%	100%	1、通讯	148.99	140.36	94.00%	10	10.00	

安全防范系统	工程进度达标率	定量	$\geq 90\%$	80%	系统提升及文物典藏部改造200万元		15	13.33	部分三维文物数据质量不达标，项目尚未验收	
	专款专用率	定量	=100%	100%						
推动博物馆事业的发展	举办展览个数	定量	≥ 4 个	8个	1、博物馆业务费173万元	173.00	173	100.00%	10	10.00
	接待游客人数	定性	≥ 5 万人次	10万人次					10	10.00
	开展研学活动	定量	≥ 5 场	8场					10	10.00
提升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定量	$\geq 90\%$	95%					15	15.00
	游客满意度	定量	$\geq 90\%$	95%					15	15.00
总分								100	97.69	
部门 (单位) 意见	填报人：				审核人：					
	主管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p>填表说明：1. 表格不允许留空格，也不能写“无”，确实没有数据的应在表格内划斜线“/”。</p> <p>2. 设置分值规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可适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p> <p>3. 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p>										

二、《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自评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实施单位	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款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51.01	148.99	140.36	94.21%	10	9.42	部分二三维文物数据质量不达标，故尚未完成验收工作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51.01	148.99	140.36	94.2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和提升原华侨博物院安全防范系统。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经费完成 94.21%，已完成文物数字化采集工作，因部分二三维文物数据质量不达标，故尚未完成验收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文物数字化采集加工	定量	=550 套	550 套	100.00%	15	15.00		
			完成展厅全景导览采集加工	定量	=1 套	1 套	100.00%	10	10.00		
		无线网络通讯系统	定量	=37 台	37 台	100.00%	10	10.00			
		库房安防系统	定量	=49 台	49 台	100.00%	10	1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定量	=100%	0%	0.00%	3	0.00	尚未验收		
		项目档案完整性	定量	=100%	0%	0.00%	2	0.00	尚未验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息化管理效率	定量	=85%	90%	105.88%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量	≥95%	95%	100.00%	10	10.00		
总分							100	94.40			

填表说明：1. 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 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 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